

冠县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 申请家庭基本情况公示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冠县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冠住建字[2021]11号）规定，经调查审核后，现将审核通过的申请家庭基本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限为3日（2026年5月27日—2026年5月29日）。

以下情况如有不实，敬请城镇广大居民积极反映。

受理电话：0635-5788231

附表：冠县2026年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申请家庭基本情况公示表

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05月27日

冠县2026年新就业无房职工阶段性住房租赁补贴申请家庭基本情况公示表

工作单位	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家庭人口	租住地址
冠县第四实验小学	1	李田田	37152319*****6624	1	冠县职教中心教师公寓楼
冠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	2	王瑞铭	37158120*****0459	1	冠县三里风景小区